

赣州市科学技术局文件

签发人：谢定强

赣市科提字〔2021〕5号

分类：A

关于市政协五届六次会议第093号提案答复的函

陈秀华委员：

您提出的《加快完善我市科技成果转化转移措施的建议》提案收悉，现答复如下：

近年来，我市大力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，贯彻落实《促进科技成果转化法》和《江西省促进科技成果转化条例》，把科技进步作为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的重要抓手，以科技成果转化促进创新工作取得新的进展和成效。“十三五”期间，我市“弱磁性矿石高效强磁选关键技术及装备”“铵盐体系

白钨绿色冶炼关键技术和装备集成创新及产业化”和“基于整体观的中药方剂现代研究关键技术的建立及其应用”等 3 项成果获国家科技进步二等奖，54 项科研成果获省科技进步奖。全市共认定登记技术合同 1543 项，完成技术合同成交额 30.98 亿元，年均增长 20% 以上。下一步我们将继续从以下方面努力做好科技成果转化工作。

一、健全完善成果转化体制机制

1. 强化科技创新政策支撑。围绕建设创新型城市和区域性科研创新中心，打造政策服务包，在原来制定了《关于加快推进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建设创新型赣州的实施意见》《赣州市建设区域性科研创新中心实施方案》《关于大力推进科技协同创新的实施意见》《赣州市加大全社会研发投入攻坚行动实施方案》《关于加快提升专利质量推动知识产权高质量发展若干措施》等政策文件基础上，进一步从协同创新、梯次培育创新主体、加大全社会研发投入、深化科技合作、融入粤港澳大湾区等方面补齐短板，构建符合我市发展的创新政策体系，推动政府职能从研发管理向创新服务转变，大力支持引进市外科技成果、人才团队，加大科研人员激励，促进科技成果转化。

2. 优化科技合作环境。围绕主导产业发展，建立“政府搭建平台、高校院所提供成果、企业负责转化”三位一体的科技对接机制，通过举办科技成果对接会、国家级大院大所产业技术进赣州等活动，推动我市企业技术需求与先进适用科技创新成果的有效对接。

3. 打造人才集聚新高地。创新“人才+项目+平台”引才模式，实施高层次人才团队引进培育计划，实现“引进一个人才、集聚一个团队、兴办一个企业、带动一个产业”。

二、加快构建技术转移创新载体

1. 加快创新平台建设。围绕重点产业领域聚集创新要素，布局建设一批重点实验室、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等创新平台。尤其是要举全力推进中科院赣江创新研究院建设。

2. 加快先进技术集聚区建设。夯实我市 1 个国家级高新区、2 个省级高新区建设基础。努力让我市高新区在全国全省排位前移；以高新技术产业园区、科技企业孵化器、众创空间、大学科技园、星创天地等创新创业载体为抓手，着力纵深推进创新创业。

3. 加快技术市场建设。一是已经建成赣州科技大市场“互联网+”平台。为企业和各类科技创新服务单位提供线上线下技术交易洽谈平台。目前线上展示科技成果 4 万余项、高校院所 78 家、技术专家 2190 位、产业技术服务商 202 家、各类科技服务机构 64 家，并单独开设赣州市重点产业科技成果专题栏目；线下展厅技术转移服务窗口已入驻科技服务机构 6 家，提供涵盖知识产权服务、企业管理咨询服务、财税咨询服务法律咨询服务、政策咨询服务、高企认证服务六 大科技服务。二是以后补助方式对技术市场建设和发展给予支持。在即将出台的《关于新时代促进科技创新驱动高质量发展若干政策措施》中明确：对在我市注册纳税的企业，通过赣州科技大市场引进技术成果实现技术交易，按技术交易

额的 10% 给予补助，单个企业每年度补助总额不超过 100 万元；对帮助我市企业在赣州科技大市场实现技术交易的企业科技专员、技术经纪（经理）人，按技术交易额的 1%、2% 分别给予补助，每个人每年度补助不超过 5 万元；对服务我市技术交易的技术转移服务机构，按照其促成的技术交易额的 10% 给予补助，单笔技术交易的补助不超过 10 万元。鼓励国内外高校、科研院所在我市设立技术转移机构，经市科技行政主管部门备案确认的技术转移机构，给予 30 万元运营启动经费。对新获批的国家级、省级技术转移示范机构，分别给予 100 万元、10 万元一次性奖励，对获得国家、省技术市场奖励的给予 1:1 配套奖励。对在我市获得国家科学技术奖一等奖、二等奖的创新主体，分别奖励创新团队 50 万元、30 万元；对由我市推荐并获得省科学技术奖一等奖、二等奖的，分别奖励创新团队 10 万元、5 万元。每年支持实施 20 项 03 专项成果转化示范应用、平台建设和技术攻关项目，每项支持 20 万元。鼓励和引导基于 5G 的 VR/AR 等新技术在文化和旅游领域开展试点应用，培育一批具有核心竞争力的创新型文化科技企业。虚拟现实产品和服务列入市级试点应用的（以产品制作企业与应用方的试用合同为依据），由市财政给予每项产品 5 万元奖补。

三、落实科技成果转化保障措施

1. 积极落实科技创新政策。全市企业享受的科技成果转化税收优惠政策：一是研发费用加计扣除，二是增值税一般纳税人销售其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，超税负部分实行即

征即退。

2. 努力探索风投基金。我市筹备设立了总规模 3500 万元的科技贷款风险补偿基金，下一步将引导银行机构设立科技支行，~~创新推广知识产权质押、产业链融资、投贷联动、股权质押融资、融资租赁等新型融资产品。~~

3. 加强科技成果转化专业人才队伍建设。技术转移工作者的业务水平直接决定了科技成果转化的成功率，技术转移人员除了要具备一定的科学知识、工程知识，还要具备法律知识和经济管理方面的知识。2021 年 4 月 26-28 日，由江西省科技厅主办、赣州市科技局和（江西）技术转移人才培养基地承办的江西省第四期初级技术经纪人（赣州）培训班在江西理工大学举行。来自赣州市科技管理部门、驻市高校、科研院所、科技型企业、中介服务机构的 150 名学员参加了培训。建立、完善技术经纪人队伍是培育技术市场、完善技术转移体系、促进科技成果转化的重要举措。我市将继续加强专业化人才队伍建设，完善我市技术经纪人培训体系，加强技术转移人才培养，培育一支懂技术、善管理、专业化，具有国际视野的复合型专业技术经纪人队伍。

办理单位及电话：赣州市科技局

联系人：贺光曙 8991576

邮政编码：341000

附：市政协提案办理情况征询意见表



抄送：市政协提案委、市政府督查室

赣州市科技局办公室

2021年6月15日印

附件

市政协提案办理情况征询意见表

案号：2021 年 号

提案者		通讯地址			
题目					
承办单位					
对办理情况的意见：					
有何进一步的建议和要求：					
办理态度	满意		基本满意		不满意
办理结果	满意		基本满意		不满意

备注：此表由提案承办单位随同办理答复寄送提案者。

提案者填写后，请及时寄送市政协提案委（邮编：341000）、
市政府督查室（邮编：341000）和承办单位各一份。

年 月 日

